

证券代码：001225

证券简称：和泰机电

公告编号：2024-038

杭州和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杭州和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1日以电子邮件、微信等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

2、本次会议于2024年8月21日上午11:00在公司会议室采取现场表决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

4、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倪慧娟女士召集和主持，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

5、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

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的《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关于新设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新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年产300万节大节距输送设备链条智能制造项目”部分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与管理，并授权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事项符合公司实际需要，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提升募集资金的管理效率，保障募集资金的存储收益，且未改变募集资金的用途，不会影响募集资金的投资计划，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同意新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4、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和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和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该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及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保荐机构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

置自有资金和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杭州和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4 年 8 月 22 日